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阿尔山市五岔沟镇中心卫生院(阿尔山市医共体总医院五岔沟分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兴安盟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152202-兴安盟QGC-TP-20260001

2026年10月

目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及相关文件要求

第五章 评审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谈判邀请

兴安盟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受 阿尔山市五岔沟镇中心卫生院(阿尔山市医共体总医院五岔沟分院) 委托，采用竞争性谈判方式组织采购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医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 152202-兴安盟QGC-TP-20260001

采购计划备案号： 阿财购计划[2026]01008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合同包一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1,80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1,800,000.00

报价形式：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元）	计量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心产品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1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00	700,000.00	台	工业	是	否	否	否
2	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00	13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	全自动血液分析仪	1.00	7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4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1.00	14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5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1.00	6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6	胎儿/母亲监护仪	1.00	5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7	数字式心电图机	2.00	5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8	体外除颤监护仪	1.00	5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9	臂式多功能诊断专用动态DR	1.00	550,000.00	台	工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1	A02320500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2	A02320500 医用超声波仪器及设备	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3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全自动血液分析仪	全自动血液分析仪
4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5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6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胎儿/母亲监护仪	胎儿/母亲监护仪
7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数字式心电图机	数字式心电图机
8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体外除颤监护仪	体外除颤监护仪
9	A02329900 其他医疗设备	臂式多功能诊断专用动态DR	臂式多功能诊断专用动态DR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1、资格要求：（一）根据所投设备分类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二）根据所投设备分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包括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或相应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包括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所投产品分类不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三.获取谈判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谈判文件售价

本次谈判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兴安盟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兴安盟科尔沁右翼前旗科尔沁镇阳光嘉苑商住1号楼6楼

邮编： 137400

联系人： 赵天宇

联系电话： 0482-3831678

采购单位名称： 阿尔山市五岔沟镇中心卫生院(阿尔山市医共体总医院五岔沟分院)

地址： 阿尔山市五岔沟镇

邮编： 137803

联系人： 包惠娟

联系电话： 13634790337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开启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审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审方法	采购包1：最低评标价法 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6	获取谈判文件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响应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成交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响应	采购包1：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参考（内工建协〔2022〕34号文）规定的货物类收费标准，即中标金额×1.5%
13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可兼投1包，本项目可兼中1包
14	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响应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19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其他	无

二.谈判须知

1.竞争性谈判采取网上响应方式，操作流程如下：

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响应，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供应商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响应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响应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响应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响应项目谈判文件，并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响应文件。

2.保证金

2.1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保证金，同时允许供应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供应商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供应商需要确保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供应商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供应商全称，且与其响应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供应商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供应商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供应商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供应商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响应文件中，同时在开标时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及早缴纳。

2.2保证金的退还

2.2.1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2.2.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本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供应商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供应商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供应商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供应商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竞争性谈判，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启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的；

（2）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3）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供应商需到现场）

供应商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响应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供应商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供应商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等信息。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响应采购包的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响应文件开启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时，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供应商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审，只对响应文件开启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响应文件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供应商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1）CA证书无法解密响应文件的；

（2）供应商未按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3）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电子响应文件未能解密的。

4.供应商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谈判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

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2.适用范围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费用。不论竞争性谈判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谈判文件的采购人特指 阿尔山市五岔沟镇中心卫生院(阿尔山市医共体总医院五岔沟分院) 。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谈判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 兴安盟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

4.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成交供应商”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供应商。

5.合格的供应商

5.1符合本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其他条款

无论成交与否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谈判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谈判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更正公告的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供应商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

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响应文件

1.响应文件的构成

响应文件应按照谈判文件第七章“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报价

2.1供应商应按照第三章“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报价中不得包含谈判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

2.4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

4.样品

4.1谈判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4.2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4.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成交供应商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成交供应商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启、评审、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开启

1.1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供应商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和谈判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4）参加人员对开启情况进行确认；

（5）开启结束。

1.2疑义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供应商对远程不见面方式开启过程和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

开启时,供应商使用CA证书参与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响应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评审

详见第五章

3.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将成交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成交的供应商，成交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项目“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废标公告”。

4.成交通知书

发布成交结果的同时，成交供应商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成交。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本次项目，重点采购彩色多普勒超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动态DR等关键设备。项目建成后，将大幅提升我院对常见病、急危重症的快速精准诊断能力，有效缩短患者候诊及检查结果出具时间。这不仅能显著改善群众就医获得感，同时预计每年可为医院带来稳定的业务收入增长，具备显著的社会效益与良好的经济效益。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合同签订后15个工作日内供货
2		标的提供地点	阿尔山市五岔沟镇中心卫生院
3		合同履约期限	合同签订后至本项目结束
4		合同履约地点	阿尔山市五岔沟镇中心卫生院
5		验收要求	1、中标后供货前，须提供产品医疗器械注册证或注册检验报告或药监部门备案的技术白皮书的证明材料（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原件及样机验证性能参数），虚假应标的按废标处理。 2、完成装机后，采购人若对设备的技术参数或功能产生疑问，可指定第三方检测，检测合格，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支付；检测不合格，视为恶意虚假投标，检测费用由投标人支付并承担因此造成的法律责任，采购团可据此废除授标，并没收全部设备，且无需承担由此给投标人造成的任何损失。 3、中标供应商负责安装、调试、培训、运输等，由此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
6		合同支付方式	1、合同签订后支付50%，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50.00% 2、设备交付经初步验收后支付40%，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40.00% 3、安装调试完成后付清尾款，达到付款条件起5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标的名称：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技术规格及要求 一、 **设备名称：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 二、 **设备用途说明：**

			心脏、腹部、妇产科、泌尿科、浅表组织与小器官、外周血管、小儿与新生儿、术中、穿刺等全身应用。
			三、 主要技术及系统概述
			3.1.1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仪包括：
			★3.1.2 ≥15英寸液晶触摸屏，操作控制台可以上下左右调整
			3.1.3 二维灰阶成像单元
			3.1.4 脉冲反相谐波成像
			3.1.5 M型成像单元
			3.1.6 彩色多普勒血流成像
			3.1.7 频谱多普勒显示和分析单元
			3.1.8 能量多普勒，方向性能量图
			3.1.9 数字化全程动态聚焦
			3.1.10 组织特异性成像预设功能
			★3.1.11 声速校正技术，根据人体组织真实情况，匹配至最佳成像声速
			3.1.12 空间复合成像技术：支持梯形成像，具有三种模式，每种模式有3档调节
			3.1.13 斑点噪声抑制技术：可以支持所有探头，B模式下支持≥7档调节
			3.1.14 智能一键实时扫查优化技术：可以实时动态优化灰阶图、彩色多普勒、频谱多普勒图像
			3.1.14.2 B型图像优化具有不同的图像风格可选，3档可调
			3.1.14.3 PW频谱一键优化对于实时和冻结图像均可起效
			3.1.15 弹性成像及定量分析技术：一幅图中可取≥8个范围进行弹性系数分析，支持腹部、浅表和腔内探头
			3.1.16 宽景成像，最长视野≥160cm，可用于包含相控阵在内的所有探头
			3.1.17 解剖M型，存储的动态图像仍可重新取M型图。具有M型+彩色多普勒模式。
			3.1.18 曲线解剖M型
			3.1.19 组织多普勒:包括组织多普勒速度图,频谱图 ;具有组织多普勒定量分析曲线,一幅图上可取≥8点心肌运动分析曲线
			3.1.20 心肌负荷成像：具备二维心肌负荷超声
			★3.1.21 二维灰阶血流显像技术，可在不需要注射造影剂的情况下观察真正的血流动力学成像,支持凸阵、线阵等探头
			3.1.22 人机工程学技术要求
			3.1.22.1 内置快捷操作指导模块：通过文字、图片、视频等形式指导用户快速掌握机器操作
			3.1.22.2 系统内置操作切面实时指导工具：可在屏幕上分屏显示各脏器标准扫查切面，可实时指导操作者找到标准切面并进行正确测量
			3.1.22.3 乳腺自动化扫查流程：自动化扫查，规范的工作流程，可进行Bi-RADS分级；提供专门的乳腺报告
			3.1.22.4 智能随访工具包：可将前次扫描图像与当前实时扫描图像进行同屏对比
			3.1.22.5 可在屏幕上显示自定义按键个数≥7个，且同时显示自定义按键的功能名称

		3.1.22.6	通过USB连接外接话筒，点击触摸屏上的功能图标，在图像上添加一段语音注释，与图像一起存储，支持调看图像时回放。
		3.1.22.7	支持主机一体化耦合剂加热装置，在低温下加热超声耦合剂，两档可调
		3.1.22.8	自动记忆功能：系统自动记录自装机使用以来的最常用的探头及检查条件，并按照使用频率进行排序，方便操作
		★3.1.22.9	触摸屏快捷手势键：触摸屏上可自定义四个快捷手势键并赋予相应功能，通过手指上下左右滑动触摸屏即可实现该功能。
		★3.1.22.10	系统可以导入和显示来自可移动媒介的文件夹和文件，检查者可以在屏幕上实时查阅这些有用的临床数据表
		3.1.23	LI-RADS肝脏超声评分系统：在B模式下对肝内结节进行评分，具有超声检查结果和图像质量评分两项指标。
		3.1.24	通过在B模式下自动测量两个区域的回声强度比值，对脂肪肝进行定量评估。
		3.1.25	图像放大功能：可对感兴趣区域实现全屏放大，支持读取和写入两种模式。
		3.2	**技术参数及要求**
		3.2.1	**探头规格**
		3.2.1.1	激活探头接口≥3
		3.2.1.2	频率：宽频、变频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范围1.7-18 MHz，可显示具体数值
1		3.2.1.3	频率自动调节功能：在彩色和其他多普勒模式下，随着取样位置深度的变化自动调节频率
		3.2.1.4	支持探头类型：支持凸阵、线阵、相控阵、微凸阵、双平面、术中、容积腹部、容积腔内探头等
		3.2.1.5	扫描频率： 电子凸阵：可视可调中心频率2.0—5.0 MHz 电子线阵：可视可调中心频率3.6—12.0 MHz 相控阵探头：可视可调中心频率1.7—4.0 MHz
		★3.2.1.6	相控阵探头扫描角度≥120°
		3.2.1.7	腔内探头角度≥179°（附图）
		3.2.1.8	可配超高频线阵探头，最高可视可调中心频率达18.0 MHz
		3.2.1.9	可配双微凸平面探头
		3.2.1.10	可配一凸一线双平面探头
		3.2.2	**B型成像主要参数**
		3.2.2.1	≥256灰阶
		3.2.2.2	回放重现：灰阶图像回放≥3000帧、回放时间≥180秒
		3.2.2.3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可自定义建立多个预设条件
		3.2.2.4	增益调节：B/M/CF/D可独立调节
		3.2.2.4.1	TGC调节≥10段
		3.2.2.4.2	LGC调节≥8段
		★3.2.2.5	超声系统最大探查深度≥50 cm
		3.2.2.6	系统动态范围≥275dB

		3.2.2.7 凸阵探头最大视角，18cm深度时，帧频≥46帧；相控阵探头90°视角，18cm深度时，帧频≥81帧 **3.2.3 频谱多普勒** 3.2.3.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PWD；高脉冲重复频率HPRF；连续波多普勒CWD 3.2.3.2 多普勒发射频率可视可调，可显示具体数值 3.2.3.3 最大测量速度：PWD：≥20m/s ；CWD: ≥40m/s; 3.2.3.4 最小测量速度：≤1mm/s 3.2.3.5 多普勒取样容积距离体表的深度可在屏幕上实时显示 3.2.3.6 PW取样容积宽度1-16mm **3.2.4 彩色多普勒** 3.2.4.1 显示方式：速度分散显示、能量显示、速度显示、方差显示 3.2.4.2 彩色多普勒频率可视可调，可显示具体数值 3.2.4.3 凸阵探头最大视角，最大取样框，18cm深度时，彩色帧频≥6帧; 3.2.4.4 相控阵探头90°视角，最大取样框，18cm深度时，彩色帧频≥12帧; **3.3 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模式)** 3.3.1 一般测量 3.3.2 妇产科测量 3.3.2.1 具有双胎甚至4胎参数测量及生长发育曲线；单胎具有≥20种生长发育曲线 3.3.2.2 产科自动测量软件：自动识别常见的胎儿发育指标参数（双顶径、头围、腹围、股骨长、肱骨长等）并计算出结果 3.3.3 心功能测量与分析 3.3.3.1 心内膜自动包络计算功能 3.3.4 多普勒血流测量与计算 3.3.5 频谱多普勒自动包络测量和计算，可自动测量和计算≥12个参数 3.3.6 泌尿系统测量与分析，具有膀胱容积自动测量功能 3.3.7 血管内中膜厚度自动测量：可以在同切面、且无需180°旋转切面方向的状态下先后自动测量血管前后壁的内中膜厚度，每次可自动测量≥6种参数值 3.3.8 甲状腺、乳腺自动测量 **3.4 病案管理单元** 3.4.1 USB一键快速存储:只需一个按键一步操作即可把屏幕上的图像传输至U盘或移动硬盘中 3.4.2 系统固态硬盘SSD≥500GB **3.5 输入、输出信号** 3.5.1 输入、输出接口：以太网、USB、HDMI等 3.5.2 DICOM3.0接口部件 标“★”号参数需提供检测报告或产品宣传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佐证材料，验收时如有不满足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全数字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1. ★超声主机操作系统：基于Windows 平台，非嵌入式平台，方便升级与维护 2. ★主机内置探头接口：≥2个，全部接口有效激活，并可通用互换，所有探头接口，容积探头均可即插即用 3. 探头搁置槽：≥2个 4. 具备一体化实体字母小键盘，方便用户注释和报告编辑 5. 操作面板具备实体轨迹球控制，使操作更加精准 6. ★TGC物理滑杆增益调节≥8段，具备TGC曲线指示功能，曲线显示方式≥3种可选 7. ★操作面板具有“实时三维”专用按键 8. 二维灰阶成像部件 9. 频谱多普勒显示及多参数分析系统 10. 彩色多普勒超声波诊断部件 11. 彩色能量图和方向能量单元 12. ★可选配实时三维成像组件 13. ★可选配弹性成像 14. 组织谐波成像（支持所有探头） 15. 实时全域动态聚焦 16. ★梯形扩展成像，线阵扩展角度≥24° 17. 扩展成像技术：支持凸阵探头、线阵探头、腔内探头、容积探头 18. 实时三同步 19. ★桌面自定义快捷键：≥6个，用户均可对任一按键进行自定义设置特定功能，如测量设置、检查模式、彩色开/关、报告等特定功能。 20. 中文操作硅胶按键，操作键盘背景光亮度≥15级可调 21. ★二维模式、彩色模式、频谱模式的声功率可独立调节，范围0%-100%，调节步长均≤5%。 22. 智能化一键图像优化技术，可自适应调整图像的增益等参数，获取最佳图像 23. ★具备系统功能激活列表，显示各种功能的激活状态、激活时间，使用天数等，还可通过在此界面直接选择导入激活文件进行功能升级激活。 24. 多探头诊断图像同屏分窗同时显示：支持在4B模式下同时显示多个不同探头的诊断图像并可电影回放。（要求提供同屏显示腹部、线阵、腔内、心脏四种探头的B模式图像。） 25. 具备一键全屏显示功能，只需按一次按键即可全屏只显示图像区域，不再显示其他参数信息，排除其他不必要的干扰因素，集中观察图像 • **图像管理与存储系统** 1. 内置中文患者档案信息管理系统：能记录患者编号、名称、检查号、检查日期等，并能通过编号、检查号、名称等进行搜索管理。

1		2. 可选配超声影像实时无线传输模块：可与IPhone手机、IPad平板电脑进行超声影像的实时无线传输，实时地观察到超声仪器设备上的诊断图像，与操作医生同步诊断，并可独立冻结图像及回放电影。存储在手持设备上的原始超声影像，可以进行旋转、放大等图像处理。 3. ★电影回放：B型最大可回放图像≥2000帧,M/PW回放≥600秒。 4. 一键实时录制并储存电影文件到主机，且在录制的过程中可切换检查类型；并且系统能自动同步追存同一电影文件到USB存贮设备，最长可录制40分钟 • **测量和分析：（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 1. 一般测量（距离、面积、周长、容积、角度、时间、斜率、心率、流速、流速比等） 2. ★常规测量下，具备角度测量项，支持常规角度测量及交叉角度测量 3. 可在同一检查类别下激活多个测量科目，实现跨科目测量 4. 专科计测软件包：腹部、妇科、产科、心脏、泌尿、小器官、矫形外科、颅脑、急诊、盆底等，软件包测量数据自动导入相对应的专科报告系统。 5. 腹部专科测量，包括胰头、胰尾、胰体、胰管等测量 6. ★血管内中膜自动测量（支持在凸阵和线阵探头下应用）： 1. 冻结或实时状态下均可同屏自动描迹测量内中膜前后膜 2. 测量框大小可自由调整，测量结束后测量框自动隐藏 3. 可对内中膜最厚处自动进行箭头标记 4. 自动计算最大值、最小值、平均值、测量长度、标准差（SD）测量结果 5. 可自动对测量结果进行评估，显示出内中膜状态 7. ★容积测量方式≥5种，包括双平面容积、辛普森容积和球体容积等 8. ★频谱包络测量下可测量的数据项≥13项，包括收缩峰速、舒张末速、均速、S/D、RI、PI、加速度、峰值压差、平均压差、加速度时间、减速度时间、速度时间积分、心率等。 9. 频谱包络测量可自定义心动周期，可设置的心动周期≥9个 10. 频谱包络支持冻结状态下的半自动包络和手动包络 • **主机内置输出接口** 1. USB接口1个 2. S视频接口1个 3. ★HDMI接口1个 4. VGA接口1个 5. MIC接口1个 6. 音频输入接口1个 7. 音频输出接口1个 8. 复合视频RCA输出接口1个 • **二维灰阶显像主要参数**

1. 工作频率范围： 2.0－12.0MHz；各探头基波≥5种频率，彩色≥3种频率，PW≥3种频率可选。
2. 灰阶图谱≥20种可调
3. 帧相关≥7级可调
4. 扫描线：每帧线密度≥230超声线
5. ★发射声束聚焦：1～8个焦点可选。在实时检查过程中，可通过滚动轨迹球移动焦点到需要位置，提高聚焦力。
6. 最大动态范围≥180dB，步长≤4dB（提供最大值及相邻步进证明图片）
7. 18cm全视野，凸阵探头二维频率≥50帧/秒
8. 二维模式下的最大探头帧率≥1000帧/秒
9. 数字化处理：实时全域动态聚焦，可变孔径等
10. 回放重现:B模式连续图像回放≥2000幅
11. 预设条件：针对不同的检查脏器，预置最佳化图像的检查条件，预置条件以中文文字的方式直观表达，如泌尿科、中晚孕、早期妊娠等。（提供图片证明）
12. 增益调节:B型、M型、频谱多普勒、彩色多普勒增益均可视可调节

- **频谱多普勒**

1. 方式：脉冲波多普勒PWD
2. PW扫描速度为1-6档可调
3. 频谱模式图谱≥20种可选
4. ★PW和CW的显示布局≥8种可调，包括上下布局和左右布局
5. 各探头频谱多普勒频率:≥3种可选
6. PW最大血流速度≥15m/s，PW最小血流速度≤1mm/s
7. 频谱基线≥30档
8. 角度校正：+85°～-85°
9. 频谱采样容积0.5-36mm，步进1mm（所有探头均支持，提供最大值及最小值证明）
10. 角度自动偏转功能：在偏转彩色取样框方向时，频谱取样线角度同时自动偏转，以利于保证多普勒频谱方向的一致性

- **彩色多普勒**

1. ★所有探头支持彩色频率≥4段可调
2. 余辉≥7级可调
3. 壁滤波≥30级可调
4. 彩色优先最大≥85级可调
5. 血流速度图谱≥9种
6. 彩色能量图模式下，能量图谱≥5种
7. ★血流图谱速度最大≥150cm/s，最小≤1cm/s
8. 支持冻结图像彩色隐藏功能
9. 具有多普勒信号去除功能，在彩色模式下，能在实时、冻结的图像上一键快速独立去除多普勒信号，便于在二维与彩色之间快速对比。

		10. 彩色自动偏转：在偏转彩色取样框方向时，彩条同时自动翻转，以保证血管超声彩色血流图颜色的一致性。 11. 彩色方向能量图模式下可支持一键操作血流图谱反转功能（如蓝变红及红变蓝） 12. 二维/彩色双实时对比成像，在二维模式下，一键进入二维/彩色双实时对比成像 13. 方向能量多普勒模式下可支持彩色翻转 14. ★具备血流分布直方图 • **探头类型** 1. ★可支持选配的探头类型：凸阵探头、线阵探头、双凸双平面探头、相控阵探头、经阴道探头、容积探头等 2. 所有探头多种频率可选：基波5种，谐波3种，彩色4种，PW 3种 3. 线阵探头波束偏转角度≥6档可调，最大可达20°，调节角度时参数区域能实时显示角度。（提供证明图片） 4. 具有探头自动冻结功能：≥3种时间选择，可有效保护探头，延长使用寿命 5. 可设置快速切换探头按键：一键操作从当前探头快速切换到配置的任意一探头，中间无需通过其他按键操作，减少操作步骤。 6. 凸阵探头、微凸探头、线阵探头、相控阵探头、腔内探头、容积探头、腔内容积探头、双平面探头均支持选配金属穿刺架 • **配置要求：** 1. 主机1台 2. 探头四选二：凸阵探头、线阵探头、心脏探头、腔内探头 3. 其他附件1套 • **其他要求** 1. 设备使用年限≥10年 2.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软件具备自主知识产权， 生产厂家未曾受第三方侵权指控。 标“★”号参数需提供检测报告或产品宣传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佐证材料，验收时如有不满足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全自动血液分析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技术要求：** 1、测量原理：采用多角度激光散射法或半导体激光法进行WBC五分类 ★2、检测项目：血常规报告参数≥25项（不包括研究性参数、散点图和直方图），直方图≥3个、WBC二维散点图≥2个、WBC三维散点图≥2个 ★3、网织红参数≥3项，网织红细胞分布直方图≥2个，2个网织红细胞二维散点图≥2个，网织红细胞三维散点图≥2个 4、研究性参数：≥8项 ★5、支持体液类型：脑脊液、浆膜腔积液、滑膜液、腹透液，体液检测参数：≥6项 6、检测速度：≥90样本每小时 ★7、测试模式：血常规五分类、网织红、体液 8、样本用量：CBC+5DIFF模式≤20ul,CBC+5DIFF+RRBC模式≤20ul，体液样本≤70ul 9. 样本装载量：一次可支持50个样本装载，并具有持续装载和连续进样功能 10、数据储存：测试结果存储量≥80万个 11、线性范围：WBC：（0--400）×10^9/L，RBC：（0--8）×10^{12}/L，HGB：（0--280）×g/L，PLT：（0--5000）×10^9/L，HCT：0--60% 12、精密度：WBC≤2.0%，RBC≤1.5%，HGB≤1.5%，PLT≤5.0%，HCT≤3.0%，MCV≤1.0% 13、携带污染率：WBC≤0.5%，RBC≤0.5%，HGB≤1.0%，PLT≤1.0% 14、支持试管信息自动扫描、读取 15、联网功能：仪器与电脑通过LAN接口连接，使用HL7协议进行数据双向交互，USB接口≥4个 16、异常细胞提醒：具有异常淋巴细胞、有核红细胞和原始细胞的报警信息及提示 17、复检提示：具备异常结果的复检提示功能，可根据测试结果和预置的复检规则对样本进行复检提示，支持用户自定义复检规则 标“★”号参数需提供检测报告或产品宣传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佐证材料，验收时如有不满足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检测速度：恒速≥810 测试/小时 2.检测方法：要求具备终点法，两点终点法，速率法，两点速率法（两点动力学法） 3.定标方法：单点线性、两点线性、多点线性、非线性等，定标公式≥6种 4.急诊检测能力：急诊样本可以随时插入并优先检测 ★5.同时分析项目：≥120项 6.检测功能：支持糖化血红蛋白检测，支持机内溶血 7.波长数量及范围：波长数量≥12个，波长范围要求340-850nm 8.吸光度线性范围：最大吸光度应不小于3.5。 9.吸光度稳定性：波长340nm时，吸光度变化≤0.01 ★10.反应盘温控方式：空气浴的恒温方式 11.反应盘温控波动：提供37±0.1℃的恒温环境，温度波动度≤0.1℃ 12.进样方式：智能灵活，圆盘式进样 13.样本针功能：液面感应、随量跟踪功能，具备立体防撞、自动保护功能。支持样本针堵针自动检测功能（凝块检测功能，空吸、气泡、堵针实时检测）。 14.生化项目样本量：1.5μL～35μL，递增≤0.1μL； ★15.样本位：≥120个样本位 （不含软件扩展位） 16.试剂量：10μL～400μL，递增≤0.5μL ★17.试剂位：≥190个 18.试剂冷藏：试剂盘24小时独立制冷系统，冷藏温度2℃～8℃ 19.试剂盘：独立的试剂盘≥2个 20.反应位及杯材质：≥150个，硬质塑料材料 21.最小反应体积：≤90μL 22.搅拌系统：两组搅拌机构，单组两根搅拌针循环使用 23.搅拌针功能：可按项目设置搅拌速度、反转急停、智能防撞 24.耗水量：≤35L/H 25.安装培训：免费安装、调试、人员培训 标“★”号参数需提供检测报告或产品宣传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佐证材料，验收时如有不满足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技术参数及要求** ★1、检测原理：磁微粒直接化学发光技术。 ★2、测试项目：≥120项。 ★3、自身免疫项目：需具备包含系统性红斑狼疮、抗磷脂综合征、自免肝、I型糖尿病、血管炎、类风湿关节炎相关测试项目、IgG亚类相关疾病检测。 ★4、其它检测项目：需具备术前项目、ToRCH、肺炎检测、抑制素A、抑制素B等相关测试项目。 5. 试剂位：≥20个，支持在线更换试剂。 6. 样本位：≥50个，支持随时装载，自动条码扫描识别样本信息。 7. 检测速度：≥180测试/小时。 ★8、急诊项目首个出结果时间：最快≤12分钟。 9、反应杯：一次可装载≥1000个反应杯，支持随时倾倒式装载，具备反应杯不足报警提醒功能。 10、试剂系统： 2-8℃冷藏试剂盘，试剂可在机冷藏存储，具备试剂不足报警提醒功能。 11、加样系统：加样（样本添加和试剂添加）系统具备液面、气泡、空吸、堵针检测及防撞功能。 12、无需一次性Tip头吸取样本。 13、试剂盒内包含校准品，无需额外购买。 标“★”号参数需提供检测报告或产品宣传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佐证材料，验收时如有不满足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胎儿/母亲监护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监护参数：胎心率（FHR），宫缩压力（TOCO），胎动（FM）,母亲参数（血压、血氧、脉搏、心电、呼吸、体温）； 2. 多晶片1MHz超声胎心探头，超声波束声强：I_{ob}<1 mW/cm^2，胎心率范围： 30~240bpm 分辨率: 1bpm，精度：±2bpm； 3. 无凸点设计的宫缩探头，0~100相对单位, 分辨率1 , 非线性误差 ≤±10%，归零方式：自动/手动； 4. 胎动：手动/自动胎动检测，显示并打印胎儿活动图； 5. 母亲参数指标： 心电导联选择：三导，心率范围：30~240 bpm，测量精度：±2bpm； 无创血压测量方法：振荡法，计量单位：mmHg/Kpa可选，测量方式：手动/自动，袖带压力范围：0～300 mmHg，测量范围：收缩压40~270mmHg； 平均压20~235mmHg；舒张压10~215mmHg，测量精度：最大平均偏差不超过 ± 5

1		mmHg（ ± 0.8 kPa）；最大标准偏差不超过 8mmHg（ 1.2 kPa）； 血氧饱和度显示方法：脉搏波形、血氧饱和度值，测量范围：50%~100%，分辨率：1%，测量精确度：90% ~ 100%：±2%;70% ~ 90%：±4%;< 70 %： 未明确; 呼吸 阻抗法，测量范围：0~120rpm，测量精度：±3rpm; 脉率显示范围：30 bpm ~ 240 bpm，测量精度：±3bpm; 体温显示范围：0°C ~ +50°C，测量精度：±0.3°C（ 不包括探头误差: ±0.1 °C； 探头: ≤ ±0.2 °C） 6. 10.1英寸高清晰TFT屏， 0-60°度内多角度翻转; 7. 良好的人机对话界面，多种界面可选; 8. 监护曲线显示支持30 ~ 240（美标）和50 ~ 210（国际）两种标准; 9. 一体化探头架设计，支持挂墙放置探头、移动放置探头; 10. 飞梭和硅胶按键操作; 11. 易装纸打印结构设计，不用喂纸; 12. 隐藏式提手，方便移动; 13. 内置式152mm（或150mm）宽行打印，符合国际标准，连续准确记录胎心率、宫缩压曲线及胎儿活动曲线; 14. 打印机走纸速度1、2、3cm/min可调，支持缺纸缓存打印，选段打印和定时长打印功能，定时时长范围：10-90min; 15. 打印结束后给与声音提示; 16. 每十分钟自动打印时间、日期、母亲参数（心率、血压、血氧、呼吸、体温等参数数值）; 17. 支持NIBP省纸打印; 18. 胎心率报警范围可调，当胎心率过缓或过速时自动报警，报警内容中文显示，报警持续时间可调; 19. 具有超声传感器信号质量指示功能，以得到准确和稳定的胎心参数值和曲线; 20. 双胎心率重合报警(SOV)，母胎心率信号重合验证; 21. 探头IPX8防水等级; 22. 探头可在水下1.1m工作24小时，支持水中分娩。 23. 宫缩压探头采用防水透气设计，不受水压和温度变化影响，确保TOCO测量的精准性。 24. 打印纸实时记录信号质量和报警，并用图标显示，方便医护人员随时确认曲线异常情况;

		25. 在宫缩数值大于50单位的情况下，在界面上弹出禁止测量血压的提示信息； 回顾报警功能，可回顾最近的100条报警信息。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数字式心电图机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心电性能参数 1. 采集方式：12导联心电信号同步采集 1. 采样率：128000 sps，误差±1% 2. ★线性和动态范围(耐极化电压)：±1350mV 直流，±30mV 交流 3. 时间常数：≥5s 4. ★共模抑制：≥144dB (交流滤波器开启)；≥122dB (交流滤波器关闭) 5. ★频率响应：0.01Hz～410Hz 6. ★增益设置：0.625 mm/mV，1.25 mm/mV，2.5 mm/mV，5 mm/mV，10 mm/mV，20 mm/mV，40 mm/mV，10/5 mm/mV，20/10 mm/mV，自动增益（自动增益只有自动模式下有），增益准确度为±2% 7. 输入回路电流：≤0.1μA 8. 输入阻抗≥30MΩ（@10Hz） 9. 噪声电平≤15μV（峰-谷值） 10. 最小信号响应：20μV（峰-谷值） 11. 定标电压：1 mV±2% 12. 起搏器脉冲检测幅度：± 500uV～± 700mV；脉宽：30us～2.0ms 13. 输入电路：浮地输入 14. 心率范围：30-300bpm，精度±1bmp 15. 采样精度(A/D转换)：24位 16. ★肌电滤波器：25Hz/35Hz/42Hz/45Hz/关闭 低通滤波器：75Hz/90Hz/100Hz/150Hz/165Hz/270Hz/关闭 基线漂移滤波器：0.01Hz/0.02Hz/0.05Hz/0.32Hz/0.5Hz/0.67Hz/0.8Hz 交流滤波器：50 Hz/60 Hz/关闭，工频干扰抑制能力≥40dB **2.心电诊断及分析** 1. ★具有心向量采集分析功能 2. 支持300秒波形冻结、回顾功能，方便捕捉异常心电波形 3. ★支持自动触发模式，在检查过程中，当检测到心律不齐波形时，系统自动打印报告 4. ★成人/儿童专用分析算法、明尼苏达码编码系统，分析更准确 5. 支持心律不齐检查、起搏检测、R-R分析、Cabrera、Nehb等多种测量、分析方式 6. 测量参数：标准导联：心率，PR 间期，P/QRS 时限，QT/QTc 间期，P/QR

1		S/T 电轴，RV5/SV1电压，RV5+SV1 电压 Nehb 导联：心率，PR 间期，P 时限，T 时限，QRS 时限，QT/QTc 间期，P/QR S/T电轴，P 振幅 7. ★节律记录时间：采集30~300秒波形用于节律分析 8. ★特有HRV数据采集和回放功能 **3.心电记录** 3.1记录方式：热点阵打印系统 3.2记录格式： • 标准导联：3×4，3×4+1R，3×4+3R，6×2，6×2+1R，12×1 • Nehb导联：6×1，3×2 • 心电向量图：6x1+3，3x2+3，3x2+3+1R，3x2+3+3R，Frank 3.3 ★记录模式：省纸、自动、手动、上传、周期、自动触发 3.4记录速度：提供六种记录速度5 mm/s，6.25 mm/s，10 mm/s，12.5 mm/s，25 mm/s，50 mm/s精度在±2%范围内 3.5记录纸规格：210 mm×140 mm-140P（推荐使用）或 210 mm×150 mm-140P 折叠纸 4. **硬件性能参数** 4.1 ★高清9英寸彩色液晶显示触摸屏，分辨率1280×720，可直观获取心电波形、病人信息 4.2具备高性能触摸屏、标准全键盘、快捷功能键，支持外接扫描枪，轻轻一扫，输入病人信息 4.3多种数据存储方式，内部存储≥3500组ECG记录数据(波形采集时间10s)，并支持外接大容量SD卡、U盘 4.4 ★灵活选择输出ECG 、XML 、JPEG 、DICOM、PDF等多种数据格式 4.5 ★支持有线/无线联网，支持TCP、FTP、HL7接口协议，方便联网共享 4.6 ★可充电锂电池（14.8V/4400mAh），使用全新及充足电的电池，心电图机可连续工作（不包括打印）6h 以上。 5. **其他** 5.1 ★用户访问控制：心电图机启动运行分为一般模式和安全模式，在“安全模式”下，用户须输入注册的用户名和密码启动设备 5.2 尺寸：345 mm×260 mm×128.5 mm（±5%），重量：3-4kg 标“★”号参数需提供检测报告或产品宣传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佐证材料，验收时如有不满足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体外除颤监护仪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1		1.具备手动除颤、心电监护、自动体外除颤（AED）功能。除颤具备自动阻抗补 偿功能；可选配升级体外起搏功能，起搏分为固定和按需两种模式。具备降速起 搏功能。可选配专用体内除颤附件包。 2.同步除颤和手动除颤中，能量分 25 档以上，可通过体外电极板进行能量选择最小为 1J，最大为 360J。 3.支持 AED 除颤功能，电击能量：100～360J。 4.除颤充电迅速，充电至 200J<3s，充电至 360J<7s。 5.具有旋钮式能量选择，可快速选择 12 档位能量，可调节 4 种模式。 6.体外除颤电极板手柄支持充电、放电、能量选择，具备充电完成指示灯。成人、小儿一体化电极板。 7.病人阻抗范围：体外除颤：20~250Ω；体内除颤：15-250Ω。 8.监护功能：可选配升级 SpO2、NIBP 监测功能。具有≥26 种心律失常分析。 9.标配 1 块电池可支持 360J 除颤 210 次以上，电池体上带有五段 LED 电池电量指示装置，用于快速评估电池电量。 10.具备生理报警和技术报警功能，并且具有双报警灯，分别显示生理报警和技 术报警。 11.彩色 TFT 显示屏≥7 英寸, 分辨率 800×480，最多可显示 4 道监护参数波形， 有高对比度显示界面。 12.体外除颤监护仪配置 50mm 记录仪，实时记录时间有 3 秒、5 秒、8 秒、16 秒、32 秒、连续可供选择。 13.主机具备录音功能，最大支持≥240min 录音存储。 14.关机状态下设备可自动运行自检，支持大能量自检（不低于 200J）、屏幕、按键检测。 15.符合欧盟救护车标准 EN1789:2007，防护等级 IP44。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标的名称：臂式多功能诊断专用动态DR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一、具有透视和摄影功能，供医疗单位用于胸部、腹部、骨与软组织摄影及胃肠造影检查。 • 技术参数 1. **X射线数字平板探测器** ★1.1 探测器类型：动态平板探测器 1.2 成像区域：≥17x17英寸 ★1.3 摄影像素：≥940万 1.4 透视像素：≥230万 1.5 像素尺寸：≤139um ★1.6 连续点片矩阵：≥1536×1536 ★1.7 点片摄影准备时间：≤0.8s 1.8 输出灰阶： 16位

1		1.9 成像时间：≤5秒 1.10 静态片空间分辨率：≥3.5lp/mm 1.11 透视帧率≥12 f/s **2、高频高压发生器** 2.1 最大输出功率：50KW 2.2 摄影最大管电压：≥150kV 2.3 透视最大管电压：≥120kV ★2.4 透视最小管电流: ≤0.5mA; 2.5 连续透视管电流调节范围：0.5～10mA ★2.6 脉冲透视管电流调节范围：1～20mA 2.7 摄影管电流: ≥650mA; 2.8 摄影最大mAs值：≥630mAs 2.9具有自动亮度控制功能（ABS） ★2.10 具有自动曝光控制（AEC）功能 3. **X射线管组件** 3.1 焦点：小焦0.6X0.6mm、大焦1.2X1.2mm 3.2 最高输出电压：150KV 3.3 管组件热容量：≥1250kHu **4、多功能机架** 4.1机械运动方式：电动控制,含有胸片位与卧位一键到位功能 ★4.2 X射线管焦距地最小距离：＜470mm 4.3 SID距离：1000～1800mm 4.4 UC臂轴向旋转范围：-30°～+120° 4.5 探测器旋转角度范围：≥60° 4.6 探测器旋转方式：电动 ★4.7 探测器组件端具备按键可控制探测器旋转、上升下降、旋转、 ★4.8 X射线管组件端具备按键可一键设置SID，可控制上升下降功能 4.9 具备10英寸牛头端触控屏 4.10 牛头端触控屏具备拍摄部位指导图示、拍摄部位显示、拍摄体位显示、患者体型选择、曝光模式选择 ★4.11 牛头端触控屏可进行参数设置, 包括拍片KV值、mA值、mAs值、ms值调节, AEC感应区选择、透视KV值、mA值、透视帧率调节 4.12 牛头端触控屏可观察设备状态, 包括SID值、FID值、探测器旋转角度值、旋转角度值、滤线栅状态等 4.13 具备手控盒 ★4.14限束器具备触摸显示屏，显示SID、附加滤过等信息；支持手自一体光野操作, 具备缩窗位置反馈功能 4.15 具备语音对讲系统 **5、DR专用移动摄影床** 5.1摄影床床面尺寸：长度≥2000mm，宽度≥650mm，高度≤760mm；承重≥200

		KG **6. 图像处理系统** 6.1 内存≥8GB，硬盘≥1TB 6.2 显示器分辨率≥1920★1200 ★6.3具有透视视频的录制、保存、截取、抽帧和回放功能。且视频支持发送PACS 6.4 病人管理：手工登记，WORKLIST自动查询 6.5 图像采集：自动调窗，自动裁剪，自动发送 6.6图像处理：图像校正，图像翻转 6.7图像观察：窗宽窗位调整，图像翻转，图像旋转，图像缩放、还原 6.8 病历报告：病人信息自动加载 6.9 胶片打印：支持DICOM3.0标准激光相机打印 6.10 DICOM传输：可发送图像到任何遵循DICOM3.0标准的PACS及工作站 ★6.11 透视过程中图像局部放大显示功能：可三档放大，分别可放大17/15、17/12、17/9倍 6.12 具有自动控制限束器缩窗或开窗功能：在软件上选择部位体位后，自动控制限束器缩窗或开窗到适合拍摄所选部位的开窗位置 6.13具备组织均衡处理功能、自动增强功能、数字信号改进去噪功能和校正功能 标“★”号参数需提供检测报告或产品宣传彩页或技术白皮书等相关佐证材料，验收时如有不满足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谈判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采购人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2.评审原则

2.1谈判小组成员应当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谈判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谈判小组负责，并按谈判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3.谈判小组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3人组成， 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2人， 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5人或以上单数组成。

3.1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2/3。

3.2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谈判小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1）确认或者制定谈判文件；

（2）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

（4）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5）编写评审报告；

（6）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7）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1谈判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4.2谈判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更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更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并追究法律责任：

（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响应无效的情形

（1）供应商未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保证金的，响应无效；

（2）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无效；

（3）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响应无效；

（4）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7.终止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除《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4）法律、法规以及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8.成交

评审结束后，谈判小组根据采购人书面授权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由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谈判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

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非联合体或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	20.00%	1、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相应比例的扣除。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按照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服务，或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按小微企业的扣除比例执行。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供应商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供应商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1	实施本国产品标准	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0.00%	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开标一览表 分项报价表

三.评审程序

1.资格审查

1.1谈判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响应资格。

1.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1.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谈判小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资格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供应商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或者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提供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	联合体响应（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响应的相关规定。

采购包1：合同包一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资格要求	（一）根据所投设备分类投标人为生产厂家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生产备案凭证》）和《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供应商为代理商的须提供《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二）根据所投设备分类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包括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或相应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包括医疗器械备案信息表），所投产品分类不属于医疗器械的投标人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2.符合性审查

2.1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按无效响应处理。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合同包一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谈判文件要求；响应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书”，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响应文件应当对谈判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谈判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谈判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3.谈判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未在最终轮次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的，视为不再参与该政府采购活动。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5.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等规定，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6.汇总、排序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解决争议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格式及内容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_____

（二）交付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_____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采购人代表： 2.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采购人代表： 2.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采购人代表： 2.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通过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同意验收结论。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合同包一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